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PI **EPI (Holdings) Limited**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89)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

就下文「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一段所闡述之原因，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全年業績之審計程序尚未完成。與此同時，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收入	3	60,560	71,419
銷售石油		24,171	43,998
利息收入		35,287	26,369
其他		1,102	1,052
採購、加工及相關開支		(18,858)	(29,017)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5	(1,609)	(5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淨虧損	6	(32,736)	(80,636)
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 債務工具之預期信貸虧損		(61,647)	(6,008)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 減值虧損撥備	7	(47,306)	(3,383)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16,573)	(13,768)
折舊		(8,555)	(6,657)

* 僅供識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贖回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 債務工具之收益		328	–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 債務工具之虧損		–	(610)
可換股票據衍生部份之公允值變動淨額		–	(24,370)
其他費用		(10,692)	(16,488)
融資成本	8	(239)	(4,992)
除稅前虧損		(137,327)	(115,087)
所得稅開支	9	(772)	(14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10	(138,099)	(115,227)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i>可能隨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i>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 之公允值收益(虧損)淨額		9,284	(13,583)
出售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 債務工具時撥回		–	610
贖回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 債務工具時撥回		(328)	–
換算海外業務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2,014)	(4,631)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6,942	(17,60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開支總額		(131,157)	(132,83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基本	12	(2.64)港仙	(2.26)港仙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勘探及評估資產	13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605	47,951
使用權資產		—	—
無形資產		420	—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	15	123,022	115,708
應收貸款及利息	16	33,000	—
其他可收回稅項		—	315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57,047</u>	<u>163,974</u>
流動資產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	15	18,804	14,622
應收貸款及利息	16	152,688	251,652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17	9,296	12,780
其他可收回稅項		881	1,230
可收回所得稅		1,08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18	37,059	71,816
銀行結餘及現金		92,400	83,593
流動資產總額		<u>312,217</u>	<u>435,693</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19	16,913	19,126
應繳所得稅		4,796	5,204
租賃負債		3,612	—
流動負債總額		<u>25,321</u>	<u>24,330</u>
流動資產淨值		<u>286,896</u>	<u>411,363</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443,943</u>	<u>575,337</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47	284
資產淨值		<u>443,896</u>	<u>575,05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52,403	52,403
儲備		391,493	522,650
權益總額		<u>443,896</u>	<u>575,053</u>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亦載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的適用披露。於各報告期末，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允值計量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以港元（「港元」）呈報，港元亦為本公司之功能貨幣。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款項已捨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因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預付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計劃修改、縮減或結算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未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可行權宜方法，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含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本集團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C8(b)(ii)號過渡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金額相當於相關租賃負債的使用權資產。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於過渡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及
- 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遞增借款利率。就租賃位於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阿根廷之物業所應用的加權平均遞增借款年利率介乎1.38%至5.0%。

	於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8,417
租賃負債按有關遞增借款利率進行貼現	7,821
減：租賃期於初始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	(176)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為經營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	<u>7,645</u>
分析如下：	
流動部份	4,211
非流動部份	<u>3,434</u>
	<u>7,645</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自用使用權資產賬面值的組成如下：

	於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確認為經營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	7,645
按類別：	
樓宇	7,645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已確認的金額已作以下調整。未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包括在內。

對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先前呈報之 賬面值 千港元 (經審核)	調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之 賬面值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7,645	7,645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4,211	4,211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3,434	3,434

3. 收入

來自主要產品及服務之收入

本集團之收入來自石油勘探及生產、放債及投資證券業務。

於年內本集團之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銷售石油	24,171	43,998
放債業務利息收入*	25,971	16,814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之利息收入*	9,316	9,555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股息及利息收入	1,102	1,052
	<u>60,560</u>	<u>71,419</u>

* 根據有效利率法

於年內，除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5號範圍外之股息收入及利息收入，收入乃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一旦原油的控制權從本集團轉移至客戶時即確認銷售石油之收入。收入根據於銷售點與客戶議定之油價計量。

此與各經營分類披露之收入資料一致。

4. 分類資料

以下為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按經營分類劃分之分析，乃根據呈報予代表本公司董事會之主要營運決策人員以作出分配資源予分類及評估其表現之資料而作出。本集團亦據此作出分類之基準安排及組成。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之經營分類如下：

(i) 石油勘探及生產

(ii) 放債

(iii) 投資證券

分類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收入及業績按經營分類劃分之分析：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石油勘探 及生產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放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投資證券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來源	<u>24,171</u>	<u>25,971</u>	<u>10,418</u>	<u>60,560</u>
業績				
減值虧損及預期信貸虧損(「預期 信貸虧損」)撥備前分類業績	(4,233)	25,963	(21,516)	214
減值虧損撥備	(42,377)	-	-	(42,377)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u>-</u>	<u>(61,703)</u>	<u>56</u>	<u>(61,647)</u>
分類業績	<u>(46,610)</u>	<u>(35,740)</u>	<u>(21,460)</u>	<u>(103,810)</u>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1,555)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備				(4,929)
企業開支				(26,794)
融資成本				<u>(239)</u>
除稅前虧損				(137,327)
所得稅開支				<u>(772)</u>
本年度虧損				<u><u>(138,099)</u></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石油勘探 及生產 千港元 (經審核)	放債 千港元 (經審核)	投資證券 千港元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經審核)
分類收入				
對外銷售／來源	<u>43,998</u>	<u>16,814</u>	<u>10,607</u>	<u>71,419</u>
業績				
減值虧損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				
分類業績	2,921	16,406	(71,167)	(51,840)
減值虧損撥備	(3,383)	–	–	(3,383)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u>	<u>(5,613)</u>	<u>(395)</u>	<u>(6,008)</u>
分類業績	<u>(462)</u>	<u>10,793</u>	<u>(71,562)</u>	<u>(61,231)</u>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1,257)
企業開支				(23,237)
可換股票據衍生部份之公允值 變動淨額				(24,370)
融資成本				<u>(4,992)</u>
除稅前虧損				(115,087)
所得稅開支				<u>(140)</u>
本年度虧損				<u><u>(115,227)</u></u>

分類業績為各分類在未分配若干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若干減值虧損、企業開支、可換股票據衍生部份之公允值變動淨額、融資成本及所得稅開支所產生之虧損／賺取之溢利。

地區資料

本集團之業務營運位於阿根廷、香港及中國。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來源之收入資料乃按客戶／來源所在地區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之資料乃按資產所在地區呈列。

	來自外界客戶／來源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阿根廷	24,171	43,998	85	46,168
香港	31,322	21,863	940	258
中國	5,067	5,558	-	1,525
	60,560	71,419	1,025	47,951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應收貸款及利息及其他可收回稅項。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有關年度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的石油勘探及生產業務客戶之收入如下：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客戶A	24,171	43,998

5. 其他收入及虧損，淨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627	662
來自證券經紀之利息及其他收入	1	276
匯兌虧損，淨額	(2,120)	(2,157)
其他	(117)	642
	(1,609)	(577)

6.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淨虧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 未變現淨虧損(附註(i))	27,876	55,237
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 已變現淨虧損(附註(ii))	4,860	25,399
	<u>32,736</u>	<u>80,636</u>

附註：

- (i) 有關款項為年內購入證券之公允值及／或從上一個財政年度轉結證券之賬面值並計入本年度期間額外購入及／或出售之證券(如有)與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比較之變化。
- (ii) 有關款項為年內購入證券之公允值及／或從上一個財政年度轉結證券之賬面值並計入本年度期間額外購入之證券(如有)與出售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於出售時之公允值比較之變化。

7.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備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撥備	43,777	3,383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備	3,529	—
	<u>47,306</u>	<u>3,383</u>

8. 融資成本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租賃負債利息	239	—
可換股票據利息	—	4,992
	<u>239</u>	<u>4,992</u>

9. 所得稅開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年內稅項開支包括：		
即期稅項		
香港	155	2,461
中國	678	749
阿根廷		
— 集團實體利息收入之已付預扣稅	300	560
	<u>1,133</u>	<u>3,770</u>
去年(超額撥備)撥備不足		
香港	(70)	277
中國	(54)	—
	<u>(124)</u>	<u>277</u>
遞延稅項	<u>(237)</u>	<u>(3,907)</u>
於損益內確認之所得稅開支	<u>772</u>	<u>140</u>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二零一七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利得稅兩級制。條例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獲簽署成為法律，並於翌日刊憲。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2,000,000港元溢利的稅率為8.25%，而超過2,000,000港元溢利的稅率為16.5%。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劃一稅率繳稅。

因此，合資格集團實體之香港利得稅按8.25%之稅率就估計應課稅溢利首2,000,000港元計算，並按16.5%之稅率就超過2,000,000港元的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稅率為25%。

本集團就已收一間阿根廷附屬公司利息收入繳納之阿根廷預扣稅乃根據兩個年度有關收入按稅率35%計算。

10. 本年度虧損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本年度虧損乃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4,553	6,657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002	—
折舊總額	8,555	6,657
員工成本		
—董事酬金	3,055	3,109
—其他員工成本	11,848	9,551
—其他員工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1,670	1,108
員工成本總額	16,573	13,768
核數師酬金	2,400	2,200
專業及諮詢費用	5,337	6,618

11. 股息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派付或擬派股息，而自報告期末後概無擬派任何股息。

12.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除以本年度已發行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計算。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虧損：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138,099)	(115,227)
	二零一九年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股 (經審核)
股份數目：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5,240,344	5,103,586

由於假設行使本公司購股權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因此並無呈列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

13. 勘探及評估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成本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3,778,574</u>	<u>3,778,574</u>
減值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u>3,778,574</u>	<u>3,778,574</u>
賬面值		
於一月一日	<u> -</u>	<u> -</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 -</u>	<u> -</u>

勘探及評估資產關於於Chañares Herrados油田區(「**CHE**油田區」)及Puesto Pozo Cercado油田區(「**PPC**油田區」)(統稱「**兩油田開採權區**」)之石油開採權，有關油田位於阿根廷門多薩省Cuyana盆地，地表覆蓋總面積分別為約40.0及169.4平方公里。

兩油田開採權區已授予開採權持有人Chañares Energía S.A.(前稱Chañares Herrados Empresa de Trabajos Petroleros S.A.)(「**Chañares**」)，且兩油田開採權區之年期分別自一九九二年九月二十四日及一九九二年六月二十六日起計為25年，並可能在若干條件下獲得延期10年。

於二零一一年，根據門多薩省執行人員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政府令，Chañares獲得兩油田開採權區自原來期限到期日起延期10年。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基於有關石油價格預測、投資成本及經營成本的當時可得資料，本集團使用損益平衡分析法及投資收益分析法考慮其於兩油田開採權區投資計劃的未來發展，認為從經濟角度而言鑽探任何新油井並不可行。此外，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性質，除非與潛在買家進行協商，否則，市場中無法找到可靠公允值資料，很難獲取有關勘探及評估資產公允值相關資料。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勘探及評估資產已全數減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重新考慮於兩油田開採權區投資計劃的未來發展，並決定將不會啟動油井鑽探計劃。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五日之公佈所披露，本集團獲Chañares告知，門多薩省執行人員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發表政府令宣佈PPC油田區之油田開採權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三十日失效，而有關本集團於碳氫化合物產量之權利之勘探及評估資產已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全數減值。本集團亦獲Chañares通知CHE油田區的油田開採權將延長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十四日。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重新考慮有關CHE油田區（「CHE油田開採權區」）之油田開採權投資計劃的未來發展，並決定將不會進一步啟動油井鑽探計劃。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四日之公佈所披露，本集團已獲Chañares通知，由於Chañares未能履行其投資承諾，門多薩省執行人員已就終止CHE油田開採權區發出政府令（「政府令」）。政府令並無訂明終止CHE油田開採權區之實際日期，惟訂明應透過正式招標程序（「招標程序」）讓其他投資者投資及經營CHE油田開採權區。因此，鑑於CHE油田開採權區即將終止，本集團並無重新考慮CHE油田開採權區投資計劃的未來發展。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審閱其油氣資產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可收回金額，並分別確認減值虧損撥備42,333,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3,383,000港元（經審核））及1,444,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無（經審核））。

15.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投資，按公允值：		
– 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債務證券，固定年利率介乎 4.70%至11.75%（二零一八年：4.70%至8.75%）及 到期日介乎二零二零年七月十九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二零一八年：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三日至 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141,826	130,330
分析如下：		
即期部份	18,804	14,622
非即期部份	123,022	115,708
	141,826	130,330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以公允值列賬，並根據聯交所或其他認可證券交易所所報之市場收市價釐定。

本年度已確認預期信貸虧損撥回56,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預期信貸虧損撥備395,000港元（經審核））。

16. 應收貸款及利息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定息貸款	241,365	250,997
應收利息	13,078	7,707
	<u>254,443</u>	<u>258,704</u>
減：減值撥備	(68,755)	(7,052)
	<u>185,688</u>	<u>251,652</u>
分析如下：		
即期部份	152,688	251,652
非即期部份	33,000	—
	<u>185,688</u>	<u>251,652</u>
分析如下：		
有擔保(無抵押)	—	46,535
有抵押	158,619	167,349
無抵押	27,069	37,768
	<u>185,688</u>	<u>251,652</u>

17. 應收貿易及其他款項以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款項(附註(i))	1,261	1,060
按金及預付款項	4,693	5,001
石油勘探及生產業務持有的按金	1,676	3,265
其他(附註(ii))	1,666	3,454
	<u>9,296</u>	<u>12,780</u>

附註：

- (i) 阿根廷業務的石油售價乃按美元(「美元」)計值及轉換為阿根廷比索以開出發票。本集團給予平均30日至60日的信貸期。根據發票日期，應收貿易款項1,261,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1,060,000港元(經審核))之賬齡為30日內，既未逾期亦無減值。

於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將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並釐訂客戶之信貸限額。客戶之限額及信貸質素乃定期覆核。

- (ii) 此款項包括就於香港之證券交易活動存放於證券經紀之款項1,405,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2,578,000港元(經審核))。

18.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投資，按公允值：		
— 香港上市股本證券	37,059	71,816
	<u>37,059</u>	<u>71,816</u>

上市股本證券按公允值列賬，並根據聯交所所報之市場收市價釐定。

19. 應付貿易及其他款項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應付貿易款項	866	338
應付其他稅項	1,644	3,885
應計專業費用	10,719	10,865
應付其他款項及應計費用	3,684	4,038
	<u>16,913</u>	<u>19,126</u>

以下為應付貿易款項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u>866</u>	<u>338</u>

採購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八年：無)。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繼續主要從事石油勘探及生產、放債及投資證券業務。

在美國與中國之間持續出現貿易爭端、香港發生一連串社會事件以及全球及本地投資市場情緒波動之背景下，二零一九年對本集團而言是充滿挑戰的一年。於回顧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減少15%至60,560,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71,419,000港元(經審核))，主要由於石油業務之收入減少，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38,099,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115,227,000港元(經審核))，大部份為本集團之阿根廷油氣資產之減值虧損42,333,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3,383,000港元(經審核))，及應收貸款及利息之預期信貸虧損61,703,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5,613,000港元(經審核))。

石油勘探及生產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繼續進行位於阿根廷門多薩省Cuyana盆地CHE油田開採權區之石油勘探及生產。Chañares為CHE油田開採權區的開採權持有人。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南興有限公司(「南興」)與Chañares訂立合營協議(「2010年合營協議」)。根據2010年合營協議(其中包括)，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EP Energy S.A.(「EP Energy」)在當前及未來年度直至CHE油田開採權區期限結束為止，有權於CHE油田開採權區進行鑽探及投資，且有權從EP Energy所鑽探之油井所生產之碳氫化合物分成72%。

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五日，EP Energy、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有成投資有限公司(「有成」)與Chañares訂立營運協議(「營運協議」)。根據營運協議(其中包括)，Chañares同意解除EP Energy於2010年合營協議作出的投資承諾，然而，EP Energy可於CHE油田開採權區之期限內保留鑽探及投資CHE油田開採權區之權利。營運協議確認有成有權享有五口油井產量之51%權益，EP Energy則有權享有其他五口油井產量之72%權益。

於回顧年度，本集團石油勘探及生產業務產生收入24,171,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43,998,000港元(經審核))，並錄得減值虧損撥備前經營虧損4,233,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經營溢利2,921,000港元(經審核))。業務收入減少乃由於YPF S.A.(一間阿根廷國營石油公司，為本業務產出的買家)所要約之原油平均售價由去年的平均每桶60.8美元下跌至本年度的每桶50.7美元以及原油產量減少大約32%之綜合影響。YPF S.A.於年內所要約之油價下跌，主要是國際油價於二零一八年十月達至最高位後走勢向下，乃主要由於(其中包括)美國與中國之持續貿易爭端及美國石油產量高於預期等因素所致。而於年內業務之原油產量下跌，乃由於(i)兩口油井進行額外保養工程，而完成工程所需的時間是正常時間的兩倍以上；(ii)本集團十口油井之產量自然下降，有關油井已投產超過八年；及(iii)兩口已投產多年之油井儲量下降，倘若繼續生產可能不符合經濟效益，故已暫時停產以待進行成本收益分析之綜合影響。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之通函所披露，由於Chañares未能履行其投資承諾，故門多薩省執行人員已發出政府令，終止CHE油田開採權區。隨後，Chañares油田開採權區(CHE油田開採權區屬於其中一部份)已提供予其他投資者根據招標程序競投，根據招標程序提交標書的原訂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獲門多薩省碳氫化合物部門通知，由於COVID-19的影響，提交標書日期將延遲至另行通知(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七日之公佈所披露)。本集團明白，於中標者接管Chañares油田開採權區之前，Chañares可以繼續經營CHE油田開採權區，並根據先前所獲授之相同合約條件向政府支付相同費用、專利費及其他付款，及應能開採及出售石油，並應繼續支付費用、專利費及其他付款，而邏輯上僅就開採權持有人獲允許開採及出售石油之情況下支付有關款項。因此，Chañares已繼續向本集團提交包含每日產量及銷量之每日生產報告，以及包含產量及銷量、售價、銷售收入及經營開支之每月報告，以供計算本集團與Chañares之間於營運協議項下之利潤分配。

預期本集團將繼續有權根據營運協議分成其產量直至Chañares油田開採權區根據招標程序交付予中標者為止，原訂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預期交付日期」）進行（如上文所述，由於招標程序將會延遲，預期交付日期可能推遲）。鑑於CHE油田開採權區之期限將由於二零二七年十一月經延長到期日縮短至預期交付日期，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CHE油田開採權區之勘探及評估資產以及油氣資產進行減值審查，並確定勘探及評估資產並無減值虧損撥回（已全數減值），並確認本集團油氣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備42,333,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3,383,000港元（經審核））。整體而言，該業務錄得整體虧損46,610,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462,000港元（經審核）），包括經營虧損4,233,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經營溢利2,921,000港元（經審核））及減值虧損撥備42,377,000港元（未經審核）（包括油氣資產之減值虧損撥備以及其他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撥備分別為42,333,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3,383,000港元（經審核））及44,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無（經審核））。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之通函所披露，經過適當評估有關Chañares油田開採權區（CHE油田開採權區屬於其中一部份）之數據及資料後，本公司擬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根據招標程序提交投標要約。如上文所述，由於COVID-19的影響，招標程序將推遲至另行通知。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招標程序另行發表公佈。

放債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放債業務之收入及業務溢利（計入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前）分別增加54%至25,971,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16,814,000港元（經審核））及58%至25,963,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16,406,000港元（經審核））。該等增加主要由於本年度授予借款人之平均貸款金額增加。於向潛在客戶授出貸款之前，管理層採用內部信貸評審機制以評估借款人之信貸質素，並界定向借款人授出之信貸額度。授予借款人之信貸額度由管理層定期審閱。於回顧年度期間，已就應收貸款及利息確認預期信貸虧損61,703,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5,613,000港元（經審核）），反映根據本集團之貸款減值政策訂定違約貸款及若干非違約貸款之可收回性所涉及之信貸風險。本集團正考慮多項行動收回違約貸款。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有之貸款組合為185,688,000港元（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68,755,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251,652,000港元（經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7,052,000港元）（經審核）），詳情如下：

借人類別	佔本集團貸款組合賬面值之概約比重			年利率	到期日
	有抵押 %	無抵押 %	總計 %		
公司	27.33	3.00	30.33	10 - 18	一年內
公司	17.77	-	17.77	8 - 10	超過一年但三年內
個人	40.32	11.58	51.90	10 - 18	一年內
	<u>85.42</u>	<u>14.58</u>	<u>100.00</u>		

如上所示，貸款組合之85.42%由多項抵押品作為抵押及其餘14.58%為無抵押。

投資證券

本集團所購入之證券一般於聯交所上市或於其他擁有高流通性，並可迅速執行證券交易之認可證券交易所及場外交易市場購入。於作出投資或撤出投資某一目標公司證券之決定時，一般會參考目標公司所刊發之最新財務資料、消息及公佈、本公司可取閱之投資分析報告，以及行業或宏觀經濟新聞。於決定購入證券作長線持有時，將特別注重目標公司過往之財務表現，包括其銷售及溢利增長、財務穩健情況、股息政策、業務前景、行業及宏觀經濟前景。於決定購入證券作非長線持有時，除上述因素外，本公司亦將參考投資市場不同板塊當前的市場氣氛。於回報方面，就長線證券投資而言，本公司主要專注於以資本升值能力及股息／利息收入計算之投資回報。而就非長線持有之證券投資方面，本公司則主要專注於以交易收益計算之投資回報。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證券投資包括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組合價值為37,059,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71,816,000港元(經審核))，主要包括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以及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組合(由非流動及流動部份組成)價值為141,826,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130,330,000港元(經審核))，包括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債務證券。整體而言，本集團之證券投資錄得收入10,418,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10,607,000港元(經審核))及虧損21,460,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71,562,000港元(經審核))。

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組合價值為37,059,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71,816,000港元(經審核))乃按市值／公允值計量。於回顧年度，該組合帶來收入1,102,000港元(未經審核)，為股本證券之股息935,000港元(未經審核)及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167,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1,052,000港元(經審核)，為股本證券之股息)。本集團確認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淨虧損32,736,000港元(未經審核)，包括未變現淨虧損及已變現淨虧損分別為27,876,000港元(未經審核)及4,860,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淨虧損80,636,000港元(經審核)，包括未變現淨虧損及已變現淨虧損分別為55,237,000港元(經審核)及25,399,000港元(經審核))。

年內錄得已變現虧損為於公開市場出售股本證券之虧損，而未變現虧損主要為本集團於年末所持有之股本證券之市值下跌。產生虧損乃由於美國與中國之持續貿易爭端及香港發生一連串社會事件導致於年內香港股市持續波動，以及若干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表現下滑所致。鑑於本年度市場大幅波動，本集團已採取審慎及嚴謹之方式管理其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組合。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於不同類別之公司，該等公司佔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組合的市值／公允值37,059,000港元（未經審核）之比重載列如下：

公司類別	佔本集團透過 損益按公允值 列賬之金融 資產組合 市值／公允值 之概約比重 %
綜合企業	29.79
教育	12.25
遊戲發行及服務	17.54
物業	34.92
其他	5.50
	100.00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五大及其他投資佔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組合市值／公允值37,059,000港元（未經審核）之比重連同其他資料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估本集團 透過損益 按公允價值 列賬之金融 資產組合 市值／公允價值 之概約比重	估本集團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總資產 賬面值 之概約比重	持股百分比 %	購入成本 千港元	*年內購入 成本／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之 賬面值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市值／ 公允價值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已確認 累計未變現 收益(虧損)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期間之 已確認未變現 收益(虧損) 千港元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期間之 已確認 股息收入 千港元
	%	%			A	B	C	D = C - A	E = C - B
英皇集團(國際) 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 股份代號：163)	34.92	2.76	0.20	18,278	13,838	12,940	(5,338)	(898)	733
指尖悅動控股有限 公司 (香港交易所 股份代號：6860)	17.54	1.39	0.53	24,976	18,085	6,502	(18,474)	(11,583)	-
奧星生命科技有限 公司 (香港交易所 股份代號：6118)	17.31	1.37	0.24	6,197	6,197	6,416	219	219	-
中國網絡信息科技 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 股份代號：8055)	12.25	0.97	1.13	8,989	10,610	4,541	(4,448)	(6,069)	-
蓮和醫療健康集團 有限公司 (香港交易所 股份代號：928)	9.66	0.76	1.49	19,583	9,470	3,581	(16,002)	(5,889)	-
其他	8.32	0.66	-	19,826	6,735	3,079	(16,747)	(3,656)	202
	<u>100.00</u>	<u>7.91</u>		<u>97,849</u>	<u>64,935</u>	<u>37,059</u>	<u>(60,790)</u>	<u>(27,876)</u>	<u>935</u>

* 有關款項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購入證券之成本及／或從上一個財政年度結轉證券之賬面值，並計入於本財政年度期間額外購入及／或出售的證券（如有）。

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組合（由非流動及流動部份組成）為141,826,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130,330,000港元（經審核））乃按市值／公允值計量。於回顧年度，本集團之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組合帶來總收入9,316,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9,555,000港元（經審核）），為債務證券之利息收入。根據債務工具之到期日，部份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18,804,000港元（未經審核）已分類為流動資產。

於回顧年度期間，本集團投資13,840,000港元（未經審核）購入一家於聯交所上市之物業公司發行之債務證券。

於年末，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公允值淨收益9,284,000港元（未經審核）已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二零一八年：確認為其他全面開支之公允值淨虧損13,583,000港元（經審核））。本集團錄得所持有之債務工具公允值收益主要由於本年度市場利率整體下跌，導致本集團所持有之債務工具之市值上升。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投資於一間飛機租賃公司及七間物業公司發行之債務證券，而彼等各自佔本集團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值列賬之債務工具組合之市值／公允值141,826,000港元（未經審核）之比重連同其他資料載列如下：

公司類別	估本集團 透過其他 全面收益		估本集團 按公允值 列賬之債務 工具組合 市值／公允值 之概約比重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已確認 累計公允值 虧損	截至 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止年度期間 之已確認 公允值收益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總資產賬面值 之概約比重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總資產賬面值 之概約比重	於購入時之 到期孳息率	購入成本	*年內購入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之賬面值	於二零一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之市值／ 公允值	千港元	千港元
	%	%	%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A	B	C	D = C - A	E = C - B
<i>於香港或海外上市之債務證券</i>								
飛機租賃	10.40	3.14	4.93	15,444	13,562	14,744	(700)	1,182
物業	89.60	27.08	5.26 - 12.50	128,084	118,818	127,082	(1,002)	8,264
	100.00	30.22		143,528	132,380	141,826	(1,702)	9,446

* 有關款項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購入證券之成本及／或從上一個財政年度結轉證券之賬面值，並計入本財政年度額外購入及／或出售之證券(如有)。

於年末，本集團所持有之債務證券於購入時之到期孳息率介乎每年4.93%至12.50%。

整體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138,099,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115,227,000港元(經審核))，主要由於錄得應收貸款及利息之預期信貸虧損61,703,000港元(未經審核)、阿根廷石油業務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撥備42,377,000港元(未經審核)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淨虧損32,736,000港元(未經審核)所致。每股基本虧損為2.64港仙(未經審核)，較上一個年度增加17%(二零一八年：2.26港仙(經審核))。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主要透過其經營業務產生之現金及股東資金為其營運融資。於年末，本集團持有流動資產312,217,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435,693,000港元(經審核))及速動資產(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以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值列賬之金融資產)合共129,459,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155,409,000港元(經審核))。本集團之流動比率，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25,321,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24,330,000港元(經審核))計算，比率約12.3(二零一八年：17.9)，處於流動資金充裕水平。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減少23%至443,896,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575,053,000港元(經審核))，主要由於年內產生虧損所致。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負債總額25,368,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24,614,000港元(經審核))除以資產總額469,264,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599,667,000港元(經審核))計算)約為5%(二零一八年：4%)，處於極低水平。於本年度之融資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利息239,000港元(未經審核)，而去年之融資成本為於二零一七年四月所發行之可換股票據的有效利息(二零一八年：4,992,000港元(經審核))。

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443,896,000港元(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575,053,000港元(經審核))，相當於本公司每股約8.47港仙(未經審核)(二零一八年：10.97港仙(經審核))。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減少131,157,000港元(未經審核)主要由於本集團於年內產生虧損所致。

憑藉手頭上之速動資產，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擁有足夠之財務資源，以應付其持續營運所需。

前景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之通函(「該通函」)所載，經過適當評估有關Chañares油田開採權區(CHE油田開採權區屬於其中一部份)之數據及資料後，本公司擬透過其於阿根廷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根據招標程序提交Chañares油田開採權區之投標要約。董事認為，提交標書是可收購有價值石油資產的寶貴投資機會，以能推進本集團石油勘探及生產業務之發展。招標程序原定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開始，惟由於COVID-19的影響，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六日，阿根廷地方政府當局通知本集團，招標程序將會推遲直至另行通知。早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二十五日，編製載於該通函之合資格人士報告之合資格人士亦告知本集團，由於自二零二零年三月九日以來國際油價已大幅下跌，其估值意見將不再能有效使用。因此，原定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舉行以批准建議根據投標要約擬進行之交易之股東特別大會亦已延期。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此向股東提供最新資料。

儘管自二零二零年一月簽訂第一階段貿易協定以來，美國與中國貿易爭端之緊張局勢有所緩和，預期將可正面推動國際油價，惟全球爆發COVID-19疫情對多個國家及其經濟構成重大威脅，並為全球及本地投資市場造成重大不明朗因素及國際油價波動。為防止病毒傳播，中國、美國、英國、法國、意大利及西班牙等多個國家已採取措施限制社會活動，並在不同程度上關閉邊境，對經濟造成不利影響。投資者憂慮主要經濟體(包括美國及中國)之增長放緩，甚至出現全球經濟衰退，使市場氣氛(包括國際油價)極度波動。

由於宏觀環境尤其受到COVID-19疫情所影響下存在不明朗因素，打擊商業及投資者信心，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之業務前景充滿挑戰。現時難以預測疫情之演化及持續時間，惟期望疫情可最終完結。展望未來，管理層將採取審慎方法來管理本集團的業務，並將視乎招標程序開始時之當前市況及其他涉及的條件，認真考慮參與招標程序。

報告期後事項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二日之通函所披露，本公司擬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根據招標程序提交投標要約。於本報告日期，招標程序尚未開始。

全球多個國家、環球及本地投資及信貸市場以及國際油價均受到爆發COVID-19疫情之影響，從而對本集團之業務造成不利影響。本公司董事認為，難以預測疫情之演化及持續時間，於報告日期，無法可靠量化或估計對本集團業務之影響程度。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有關情況，並將採取一切所需適用措施以減低疫情對本集團之影響。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下文所指已闡明原因之偏離事項除外：

主席及行政總裁

守則條文第A.2.1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應有所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擔任。

偏離事項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由於本公司執行董事劉志弋先生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責，因此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職位為本公司提供穩健一致的領導，有助發展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

有效溝通

守則條文第E.1.2條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偏離事項

董事會主席劉志弋先生因處理其他重要事務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一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然而，本公司執行董事蘇家樂先生已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第70條主持大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閱未經審核全年業績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的審核程序尚未完成，乃由於中國及阿根廷部分地區因對抗COVID-2019疫情之爆發而實施限制。本公佈載列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尚未取得本公司核數師同意。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完成審核程序後，將會刊發有關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

本公佈載列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由董事會根據審核委員會之建議正式批准。

進一步公佈

於完成審核程序後，本公司將刊發進一步公佈，內容有關取得本公司核數師同意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及與此比較本公佈載列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可有重大差異之處。此外，如在完成審核程序過程中有其他重大進展，本公司將於須要時另行發表公佈。本公司預期審核程序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日或之前完成。

承董事會命
長盈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劉志弋

香港，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劉志弋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蘇家樂先生、姚震港先生及陳瑞源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孫粗洪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治平先生、梁碧霞女士及鄺天立先生。